

经济与贸易类本科系列教材

国际贸易实务 与融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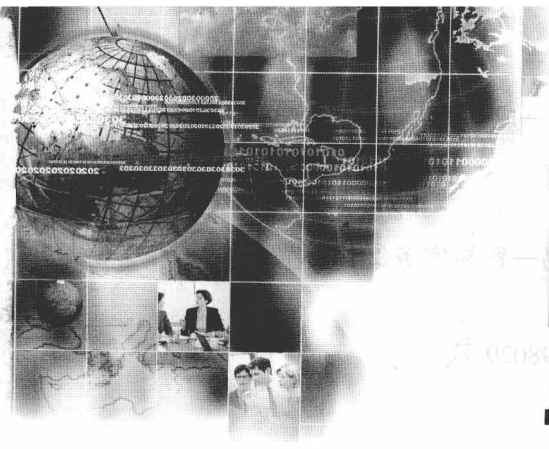
(第二版)

*Guoji Maoyi Shiwu
yu Rongzi*

邓敏 主编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经济与贸易类本科系列教材

国际贸易实务 与融资

(第二版)

*Guoji Maoyi
Shiwu yu Rongzi*



邓敏 主编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贸易实务与融资/邓敏主编. —2版. —成都: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2011.10

ISBN 978-7-5504-0450-2

I. ①国… II. ①邓… III. ①国际贸易—贸易实务②国际贸易—融资 IV. ①F740.4②F831.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98029号

国际贸易实务与融资(第二版)

邓敏 主编

责任编辑:李霞湘

封面设计:穆志坚

责任印制:封俊川

出版发行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四川省成都市光华村街55号)
网 址	http://www.bookcj.com
电子邮件	bookcj@foxmail.com
邮政编码	610074
电 话	028-87353785 87352368
印 刷	四川森林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成品尺寸	185mm×260mm
印 张	18
字 数	400千字
版 次	2011年10月第1版
印 次	2011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3000册
书 号	ISBN 978-7-5504-0450-2
定 价	33.80元

1.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2. 如有印刷、装订等差错,可向本社营销部调换。
3. 本书封底无本社数码防伪标志,不得销售。

第二版前言

近年来,国际贸易的操作实务与融资实践发生了许多变化,相关的贸易规则也有重大修订。为了体现这些变化,保证内容的新颖性,我们修订了《国际贸易实务与融资》。

在保持原有版本内容体系和特点的基础上,我们修改了有关篇章的具体内容。例如,根据2011年1月1日起生效实施的《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我们对书中涉及贸易术语的有关内容作了必要修改,对《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2010》产生的背景及其特点、内容等作了分析和介绍;针对结构贸易融资的发展,我们重新梳理、分析了结构贸易融资的内涵、特点、发展情况,并根据结构贸易融资在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问题中的应用,对供应链融资作了介绍;针对教材使用过程中的信息反馈,我们对部分章节的内容做了适当精简,对教材中存在的差错、不够严谨之处作了修改。修订之后,全书内容依然分为七篇,章数由二十三章减为二十一章。

修订工作由西南财经大学国际商学院邓敏教授主持,西南科技大学应用技术学院王娟、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漯河营业部郭玲修改了部分章节。本书的出版得到了西南财经大学国际商学院“211工程”三期重点学科建设项目和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的支持,在此深表谢意。对本书的不足之处,敬请同行专家和读者们批评指正。

编者

2011年8月

前 言

随着入世一锤定音,我国放开外贸经营权的步伐全面加快。《中华人民共和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议定书》第一部分第五条规定:“在不损害中国以与符合《WTO 协定》的方式管理贸易的权利的情况下,中国应逐步放宽贸易权的获得及其范围,以便在加入后3年内,使所有在中国的企业均有权在中国的全部关税领土内从事所有货物的贸易,但附件2A所列依照本议定书继续实行国营贸易的货物除外。此种贸易权应为进口或出口货物的权利。”根据这个规定,我国承诺在入世后三年内取消贸易权审批制,实行登记制,使所有在我国的企业在依法登记注册后都可以获得货物贸易方面进口和出口的权利(国营贸易和指定经营产品除外)。为了履行这个承诺,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的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对外贸经营权做了新的规定。根据有关规定,我国自2004年7月1日起实行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办法》,取消了外贸经营权的审批制,改为备案登记制。

对我国企业而言,这个改变意义深远。一方面,企业只要依法登记,都可以获得贸易权;同时,作为我国履行入世承诺的一个方面,它意味着我国需要像履行在外贸经营权方面的承诺一样履行其他方面的入世承诺,这会在较大程度上改变我国外贸管理的法律法规及政策措施,从而会使我国企业从事国际贸易经营活动所依据的规则发生变化,进而会使企业进出口经营的实务内容和环节发生变化,企业的权利、义务、成本与收益也会发生变化。以促进出口为例,尽管长期以来各国都实行鼓励出口的政策,但在过去,鼓励出口政策目标的实现较多地依赖传统的措施。现在,由于WTO规则对措施的限制,一些WTO规则许可的促进出口的措施如政策性贸易融资等便备受青睐。于是,怎样在WTO规则及其他国际规则给予的空间内用好政策性贸易融资等措施,便成为我国以及其他许多WTO成员关心的问题。

事实上,随着我国出口商品结构越来越向着大宗化、资本化的方向发展,政策性贸易融资及一些新型的融资方式如结构贸易融资等显得特别重要。同时,随着外贸权的放开,我国经营外贸的企业数量增加较快,对于为数众多的企业来讲,贸易融资是解决其资金需求、促成交易的重要途径。然而,由于多种原因,并不是所有的企业都可以获得政策性贸易融资,企业也不是在任何时候都适宜或需要政策性贸易融资。因此,除政策性融资外,其他融资方式也非常重要。

很显然,面对国际贸易规则的变化以及由此带来的进出口实务活动内容和环节的变化,学习、研究WTO框架下的国际贸易实务和贸易融资,学会规范操作、合理经营,这对减少贸易摩擦、规避贸易壁垒和减小损失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特别是对一些新加入外贸行列的企业来讲,这种学习和研究显得尤其紧迫。基于这样的形势,本书根据国际

贸易实务与贸易融资的基本原理,结合有关规则的变化,对国际货物贸易实务与融资活动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作了一些探讨。

在本书的探讨中,首先强调的是规则,因为国际贸易是在一定的规则下进行的。没有规则,任何交易活动都难以开展。同时,国际贸易也是在一定的方式下进行的,交易的具体方式不同,交易双方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就不同,交易活动的实务环节也不同。随着国际贸易的发展,国际贸易的方式呈现出多样化的特征,学习、研究不同的贸易方式,通过对单进单出这种最具代表性的贸易方式的贸易实务及贸易融资系统、深入的了解,有利于掌握贸易实务与贸易融资的一般原理和规律。单进单出的基本环节包括交易前的准备、交易磋商、贸易合同的签订、贸易合同的履行。在履约不正常的情况下,它还涉及违约、违约救济甚至争议。交易磋商是对商品的品质、数量、包装、价格、货款的结算等基本交易条件的讨价还价的谈判,其中,货款结算与交易中的融资直接相关。

根据国际贸易规则、方式及单进单出方式下各环节在内容与顺序方面的内在联系,同时为了确保体系的完整和严密,本书分为七篇共计二十三章,先后安排了以下内容:第一篇以国际贸易的法律规则为中心,通过对国际贸易适用的国际贸易条约与协定、国内法、国际贸易惯例的分析,提供了国际贸易实务与融资活动需要遵循的规则框架,为后续篇章奠定了基础。第二篇以国际贸易方式为中心,在重点分析有固定组织形式的贸易方式和没有固定组织形式的贸易方式的基础上,具体分析了单进单出方式,通过对单进单出与其他贸易方式的比较,论证了单进单出的代表性,从而为本书的内容安排提供了依据,同时通过对单进单出实务环节的简要介绍及对交易磋商的分析和对国际贸易合同的概述,使本部分内容起到了承上启下的作用。第三篇以交易条件与合同条款为中心,从货物流动的角度重点分析了商品的名称、品质、数量、包装、交付与运输及运输保险和相应的合同条款。第四篇以国际贸易结算为中心,围绕国际贸易结算中的票据与单据及汇付、托收和信用证付款,从货款流动的角度阐述了国际贸易的结算原理和贸易合同的支付条款,并在综合分析三种结算方式的基础上阐述了结算方式的选择与运用,同时简单介绍了 SWIFT。承接第四篇的有关内容,第五篇以贸易融资为中心,在分析传统结算方式下的融资方式和新型的、具有融资和结算功能的国际保理和包买票据之后,分析了出口信贷、出口信用保险和结构贸易融资。第六篇以贸易作价为中心,这部分内容之所以安排在其他各主要交易条件和贸易融资之后,是因为贸易商需要依据合理作价的原则,在全面把握商品交易与贸易融资等方面的有关情况及费用成本的基础上才能正确地对外报价。基于此,本篇首先分析了合理作价的原则和方法,然后分析了费用核算,同时在分析成本构成的基础上分析了对外报价,最后介绍了价格换算的方法和贸易合同中的价格条款。在就主要的交易条件与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之后,交易双方通常需要签订贸易合同,随后双方将根据合同的要求认真履行合同,否则就可能产生违约行为,引起违约救济问题甚至争议。于是,本书最后在第七篇分析了贸易合同的签订与履行及违约救济。

从上述介绍可以看出本书在内容体系上的特点。此外,本书对押汇与议付特别是对 WTO 规则下的贸易实务与贸易融资做了一定的研究。例如,在第一章,本书在简单

介绍 WTO 的宗旨、基本原则的基础上,分析了 WTO 规则对贸易实务和贸易融资的影响,从而为后续篇章结合 WTO 规则分析有关问题奠定了基础;在第二章,本书承接第一章的内容,进一步介绍了我国依据 WTO 规则要求等所作的外贸法律法规的修改;在第七章,本书分析了 WTO 条件下贸易商应注意的与商品品质和包装有关的问题,这对贸易商规避贸易壁垒和损失具有积极意义;在第十六章,本书分析了出口信贷和出口信用保险与国际规则,试图对 WTO 规则及其他国际规则下合理运用出口信贷和出口信用保险的问题做一些探讨;在第十八章,本书在介绍 WTO 的倾销和反倾销规则的基础上,分析了倾销、反倾销对贸易商利益的影响,并进而指出了合理作价的重要意义,希望由此能够对合理作价理念的加强和防范倾销与反倾销起到些微作用;在第二十二章,本书分析与介绍了 WTO 的装运前检验规则,希望这有助于在了解 WTO 规则的基础上加深对一国的有关制度和贸易商的相关权利和义务的理解,从而有利于争议的预防与解决。

当然,国际贸易实务与贸易融资的有关知识浩如烟海,其实践运作更是日新月异,尽管专家学者和同行们的研究成果给本书的完成奠定了非常重要的基础,但限于时间与水平,本书对有关问题的分析与探讨仍然只触及冰山一角。因此,对本书的不足之处,衷心希望能够得到同行专家和读者们的批评指正。此外,本书的完成还得益于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和国际商学院的大力支持,得益于以下人员的合作:交通银行成都分行的付晓,中国进出口银行成都分行的林建,四川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公司的饶飞,四川师范大学的杨建德、刘存绪,西南科技大学的黎万和,西南财经大学的郑茂、李守智、王清、朱宇、庞平、杨平、邓敏。本书由邓敏主编并负责内容体系的设计,各章的撰写具体分工如下:

- 第一章:邓敏
- 第二章:郑茂
- 第三章:邓敏、朱宇、黎万和
- 第四章:李守智、邓敏
- 第五章:邓敏、李守智
- 第六章:黎万和、邓敏
- 第七章:邓敏、王清
- 第八章:邓敏、杨平
- 第九章:邓敏、杨平
- 第十章:邓敏
- 第十一章:邓敏、王清
- 第十二章:邓敏、付晓
- 第十三章:邓敏、付晓
- 第十四章:邓敏
- 第十五章:邓敏
- 第十六章:刘存绪、林建、邓敏
- 第十七章:邓敏、刘存绪

- 第十八章:邓敏、黎万和
第十九章:邓敏
第二十章:邓敏
第二十一章:邓敏、饶飞、王清
第二十二章:杨建德、邓敏、黎万和
第二十三章:庞平、杨建德、邓敏

作者

2005年3月

目 录

第一篇 国际贸易的法律规则

第一章 国际贸易的法律规范概述	(3)
第一节 国际贸易适用的国内法	(3)
第二节 国际贸易条约与协定	(5)
第三节 国际贸易惯例	(7)
第二章 关于贸易术语的国际惯例	(10)
第一节 国际贸易术语概述	(10)
第二节 《2000年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	(12)
第三节 《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 [®] 2010》	(23)

第二篇 国际贸易方式

第三章 国际贸易方式概述	(31)
第一节 有固定组织形式的贸易方式	(31)
第二节 没有固定组织形式的贸易方式	(36)
第四章 单进单出	(43)
第一节 单进单出概述	(43)
第二节 交易磋商	(44)
第三节 国际贸易合同概述	(50)

第三篇 交易条件与合同条款

第五章 商品的名称、品质、数量与包装	(55)
第一节 商品的名称与品质	(55)
第二节 商品的数量	(62)
第三节 商品的包装	(67)

第六章 货物的交付与运输	(74)
第一节 货物的交付	(74)
第二节 国际货物运输的方式	(76)
第三节 装运条款	(84)
第七章 货物运输保险	(86)
第一节 海上货物运输保险	(86)
第二节 其他运输方式下的货物保险	(91)
第三节 货运保险实务及贸易合同中的保险条款	(95)

第四篇 国际贸易结算

第八章 国际贸易结算中的票据	(101)
第一节 票据概述	(101)
第二节 汇票	(102)
第三节 支票和本票	(107)
第九章 国际贸易结算中的商业单据	(112)
第一节 单据概述	(112)
第二节 发票	(113)
第三节 货物运输单据	(116)
第四节 运输保险单据及其他单据	(119)
第十章 国际贸易结算的方式	(123)
第一节 汇付	(123)
第二节 托收	(129)
第三节 信用证付款	(131)
第十一章 结算方式的综合运用及环球银行金融电讯协会简介	(141)
第一节 结算方式的选择与运用	(141)
第二节 环球银行金融电讯协会简介	(147)

第五篇 国际贸易融资

第十二章 传统结算方式下的国际贸易融资	(155)
第一节 出口贸易融资	(155)
第二节 进口贸易融资	(160)

第十三章 国际保理和包买票据	(164)
第一节 国际保理业务	(164)
第二节 包买票据业务	(168)
第十四章 出口信贷与出口信用保险	(173)
第一节 出口信贷概述	(173)
第二节 出口卖方信贷和出口买方信贷	(177)
第三节 出口信用保险	(187)
第十五章 结构贸易融资	(193)
第一节 结构贸易融资概述	(193)
第二节 结构贸易融资的工具	(195)
第三节 结构贸易融资的应用	(199)

第六篇 国际贸易作价

第十六章 作价原则与方法	(203)
第一节 作价原则	(203)
第二节 作价方法	(206)
第十七章 费用核算	(208)
第一节 运费与保险费的计算	(208)
第二节 佣金与折扣	(211)
第三节 关税	(213)
第四节 银行费用的核算	(217)
第十八章 成本构成与报价	(221)
第一节 出口成本与报价	(221)
第二节 进口成本与报价	(223)
第三节 价格换算及合同中的价格条款	(225)

第七篇 贸易合同的签订与履行及违约救济

第十九章 贸易合同的签订与履行	(229)
第一节 贸易合同的签订与履行概述	(229)
第二节 出口合同的履行	(231)

第三节	进口合同的履行	(239)
第二十章	违约及其救济	(242)
第一节	违约及其确定	(242)
第二节	违约救济	(249)
第三节	违约责任的承担	(253)
第二十一章	争议的预防与解决	(258)
第一节	索赔	(258)
第二节	争议	(261)
第三节	仲裁机构及其他	(265)
参考文献		(272)

第 ① 篇 国际贸易的法律规范



国际贸易的法律规范包括各国的国内法、国家之间缔结的双边或多边的国际贸易条约与协定、国际贸易活动中当事人普遍遵守的国际贸易惯例。

第一章 国际贸易的法律规范概述

第一节 国际贸易适用的国内法

国际贸易适用的国内法按照不同的标准分为不同的法系。从内容来看,各国与国际贸易相关的法律制度主要涉及合同、票据、反倾销、反补贴及贸易壁垒方面的法律制度。

一、两大法系对国际贸易法的影响

国际贸易中所适用的国内法主要是在两大法系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其中,大陆法系是以古罗马法为基础发展起来的法律制度的体系。而英美法系又称普通法系,是以英国中世纪以来的法律,特别是以它的普通法为基础发展起来的法律制度的体系。总体上讲,这两大法系在本质、经济基础、法律基本原则方面是一致的,但由于不同的历史传统的影响,两者在法律形式和法律运行方式上又存在着很大的差别。从宏观方面来看,两大法系的主要区别表现在法律渊源、法律结构、法官权限及司法组织与诉讼程序几个方面。

由于国际贸易法的主要调整对象是跨越国界的个人之间以及法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这就意味着两大法系在民商法方面的根本区别会对这种权利和义务缔结的方方面面产生影响。在国际贸易法的具体领域里,两大法系各有优势。在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成立、履行等方面英美法和大陆法各有其传统,经常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但在海上货物运输、国际贸易保险、国际贸易支付的信用证等方面则基本上由英美法支配。在这些领域里,有的是首先由英国或美国作出的判决而成为判例,然后为其他判例所引用而成为判例法原则。这些判例法原则由于英美在国际贸易方面的优越地位而渐渐成为通行于两大法系国家的共通的制度,还有的则是由英国或美国的立法机构加以归纳而制定为成文法,从而成为可以查阅引用的根据。国际贸易法的大多数领域本来就还没有发展到法典化阶段,并且它的许多制度还处于不断形成、发展和未定型的过程之中,在这样的情况下,判例法无论在大陆法国家还是英美法国家都发挥着更重大的作用。所以在这里大陆法法典化的优势并不能充分显示出来,相反擅长于判例法的英美法具有很大的优势。

二、我国的对外贸易法律制度

我国的对外贸易法律制度是国家对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和国际服务贸易进行

管理的一系列法律、法规和其他具有法律效力的规范性文件的总称。其渊源主要体现在宪法等法律法规之中。

(一) 宪法

我国宪法明确了我国对外贸易中的主权原则，写入了我国实施改革开放的基本国策，同时对国务院负责管理外贸的权力进行了明确规定。宪法中的其他原则性规范，也是我国对外贸易的指导原则。

(二) 对外贸易法

我国对外贸易法于1994年7月1日正式生效，并自2004年7月1日实施了第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通过的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对外贸易法是我国对外贸易法律制度的基本法，是整个外贸制度的核心，它对外贸经营权、海关制度、关税壁垒、检验制度等都作了规定。该法为我国深化对外开放和妥善处理对外贸易中的各种问题，从而为我国从贸易大国走向贸易强国提供了法规保障。

(三) 行政法规

国务院颁布的大量行政法规是我国外贸法律制度的重要渊源和主要依据，其内容涉及海关、商检、外汇、税收、原产地、运输等各方面。

(四) 部门规章

与外贸有关的各部委在处理外贸具体工作时，往往根据具体问题颁布专门的部门规章。这些规章具有可操作性强、针对性明确、颁布和废除都较方便等特点，对维护我国外贸正常秩序，促进对外贸易的发展有直接的推动作用。

三、主要领域的国际贸易法律制度

(一) 与国际贸易合同相关的法律制度

各国关于国际贸易合同的法律制度主要以其合同法为基础。由于两大法系的区别，分属两大法系的国家在国际贸易合同的法律规范上有一定的差异。大陆法系合同法的历史渊源是古代罗马法，它的形成以1804年《法国民法典》的颁布实施为标志。英美法系合同法的历史渊源是英国普通法。由于英国普通法固守判例法传统，所以英美法系的合同法也保持着判例法的形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广泛参考、借鉴了两大法系成功的合同立法经验和判例学说，采纳现代合同法的各项新规则和新制度，注重与国际规则和惯例接轨，同时也立足中国的实际，系统全面地总结了我国合同立法和司法实践经验，为我国参与世界经济竞争创造了有利条件。

(二) 国际贸易中的票据法律制度

国际贸易中的票据法律制度是调整国际贸易结算中票据法律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它和国际货物买卖法、国际货物运输法、国际货物运输保险法一样，构成国际货物贸易法律体系的一个组成部分。

根据各国票据立法内容的不同，现今世界上的票据法主要存在大陆法系和英美法系两大体系的差异。从各国票据法的发展历程来看，法国票据法的历史最悠久，早在

1673 年就在《商事条例》中直接把中世纪西欧的关于票据的习惯首次成文化，然后在 1807 年《商法典》中加以发展。

在票据法律制度的发展历程中，20 世纪 30 年代在国际联盟支持下缔结的 1930 年的《汇票和本票统一法公约》、《解决汇票与本票若干法律冲突的公约》和 1931 年的《支票统一法公约》、《解决支票若干法律冲突的公约》具有国际贸易统一法的属性。

（三）反倾销和反补贴的法律制度

反倾销和反补贴的法律制度是各国与国际贸易相关的法律制度的主要组成部分。在反倾销和反补贴法律制度的发展历程中，世界贸易组织（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WTO）的《反倾销协议》和《补贴与反补贴措施协议》具有重要影响，各国反倾销和反补贴法律制度的内容与 WTO 有关协议内容具有趋同的趋势。

在我国，反倾销和反补贴法律制度是自 1994 年《对外贸易法》实施以后逐步建立起来的。1994 年《对外贸易法》对反倾销和反补贴做了一些原则性的规定。1997 年 3 月 25 日，我国公布实施了《反倾销和反补贴条例》，2001 年 11 月 26 日，我国颁布了《反倾销条例》和《反补贴条例》，2004 年实行了修订后的《反倾销条例》和《反补贴条例》。经过修订和完善，我国逐步构建了符合 WTO 规则的反倾销和反补贴的法律制度。

（四）关于贸易壁垒的法律制度

贸易壁垒泛指一国采取、实施的或者支持的对国际贸易造成不合理障碍的立法、政策、行政决定、做法等。贸易壁垒既可用于进口，以限制外国商品的输入，也可用于出口，以限制某些商品出境，比如原材料的输出。贸易壁垒的表现形式繁多，主要分为关税壁垒和非关税壁垒。常见的关税壁垒有关税高峰、关税升级、关税配额、从量关税和从价关税。非关税壁垒可以分为直接的和间接的两大类，具体包括进口配额制、许可证制、“自动”出口限制、外汇管理制度、技术性贸易壁垒、环境贸易壁垒等。

第二节 国际贸易条约与协定

一、国际贸易条约与协定概述

国际贸易条约与协定通常是两个或两个以上的主权国家为了确定彼此之间在经济贸易方面的权利和义务而缔结的书面协议。它反映了缔约国对外政策和对外贸易政策的要求，并为缔约国实现其对外政策和对外贸易政策目标服务。

国际贸易条约种类较多，以其内容不同为主要依据划分，常见的包括通商航海条约、贸易协定、贸易议定书、支付协定等。其中，通商航海条约（Treaty of Commerce and Navigation）是全面规定缔约国之间经济、贸易关系的条约，贸易协定（Trade Agreement）是两个或两个以上国家之间所签订的、用以调整彼此之间的经济贸易关系的书面协议，贸易议定书（Trade Protocol）是缔约国就发展贸易关系的具体事项所达成的书面协议，它有时是作为贸易协定的补充、解释或修改而签订的，有时是在签订